

一封不知寄给谁的公开信/农村调研报告

关于全村的宅基地被企业和村委会联合欺诈式强征

各位看官

您好!

TL;DR: 我要讨论的问题本质上就是:缺乏程序正义,有法不依,违法不究.我的诉求非常简单和朴素:要求程序正义,不求给予群众以人道上的温情和基本的尊重,但求有高层领导出面督导一下企业和政府公职人员,依法开展群众工作,有法依法,无法就抱着敬畏的心态探索实践,而不是现在这种先蛮干和强推,后赋予牵强的解释.因为我们在守法,他们在肆意践踏法律和人心,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行动框架,完全没法正常对话.

若不是被逼到绝路,我也绝不至于采取这种求助舆论的手段,但就算是求助舆论,我仍然希望采取非暴力的讨论方式,所以我希望这篇文章除了反映诉求,公开求决之外,还有一个作用,就是可以当作一次身体力行的农村调研来看待.

1.其人

我叫王贤文,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弟弟是中国农业大学硕士.我家从太爷爷那辈开始一直往上追溯都是绵延很多代远近闻名的私塾教书匠人.村里有近 10 个优秀大学生,还有抗美援朝老兵(已故),现在的很多户主都曾经是退伍军人,60 后,即新中国的第一波婴儿潮,每户平均都有 2-3 个孩子,这刚好又是 80-90 后,即新中国的第二波婴儿潮.我这么介绍自己是想告诉您,我们村不是文盲村,法盲村,而是教授县下的一个大学生聚集村.

然而,截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我从未想到我会跌破对一些事情的理所当然的预期,踏入一条难度堪比登天,过程无比艰辛的维权之路.一直抬头仰望星空的我,忘了低头看路,栽了个鼻青脸肿.在这短短的两个月,我开始对中央的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性和乡村振兴的内涵有了更加深刻和具体的理解.

2.其地

正在被强拆的是我土生土长的老家,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彭思镇黄柏城村十一组(即王海湾),全村分三片区域,湾里,边湾,对面湾.正在被强拆的部分是湾里这一片,三面环山,青山绿水,仅湾里共有 24 户人家,有 23 户姓王.边湾,对面湾也是同样的人员结构.王海湾最早可追溯到清朝乾隆年前,有个名叫王仁落的大财主(附近各地的史料都不难查到此人的痕迹),据我本人和村里其他多个年轻人的儿时经历,王仁落这个名字和属地王海湾这几个字出现在圆峰山寺庙的捐建石碑上.如果再往前追溯,可参考微信公众号<蕲春视窗>在 2022 年 4 月 3 日发布的两篇视频文章<郑老师讲故事>之黄柏城上,下.然后我家房子是五六十年代建的,建筑材料是青砖打底,建高一半,上面一半是土砖,青砖

并不是自己烧制的,而是我爷爷直接从地底下挖掘出来的成品. 另外每家附近的自留地, 林地上的坟地很多都是三代以上了.所以说, 王海湾历史很悠久! 我还可以讲很多故事的,比如我儿时记忆里,在菜地里除草的时候总是不经意间挖出清朝同治年间的铜钱,我小时候曾经有一段时间一直带着用铜钱穿起来的手环.再比如我爷爷的名字就是取自铜钱上的几个字.

所以毫不夸张且自豪的说,王海湾这个地方不仅历史相当的悠久,地下充满了神秘和珍贵的未知,而且我们王海湾的人的主体就是新中国的两波婴儿潮的代表! 王海湾被拆掉, 多么可惜! 但若是在拆迁上再叠加一个词汇,是被某些人有法不依,欺诈式强拆, 这又是多么的让人心寒! 您不必替我们说人道主义的话, 但您可一定要给我们说句法理上的话,让涉事人员严格的遵守国家法律及其精神, 按照法律流程办事啊!

3.其事

在前面的两个小章节,我想说的就是,我们王海湾的人物历史和地理环境的底蕴是相当的深厚,其主体成员有着足够好的文化素养,并不是未开化的野民,更不是胡搅蛮缠的刁民.村委会采取欺诈和用强的方式直接征收我们的宅基地,让我们毫无尊严,让非暴力不合作的村民不胜其扰,忍无可忍.

欺诈强征是我在副标题的用词,这是我复盘了很久琢磨出来的用词. 欺诈强征,是指欺诈和用强,在拆迁前和拆迁过程中使用欺骗的语言和狡诈的手段,并且是用强,促成善良怕事的村民妥协签字. 以下内容就是对欺诈和用强的进一步深入注解.

3.1 拆迁前没有广泛通知和充分动员,没有宅基地的征地公告

3.1.1 欺诈之一(欺骗百姓,欺骗政府) 没有广泛通知和充分动员.

我们年轻人的微信群是在 **2024年5月21日**开始大家积极讨论.之前都只是零星的传闻. 之后我问了村书记,村书记只能提供蕲春县林业局时间戳为 2024年4月26日的文件.并无宅基地征收的相关文件,我进一步追问,村长就说这是**土地流转,临时租用两年,不需要县级政府的征地公告**,而且是两年后归还.当我反问要是临时租用,审批权限可能更高,国家为了保护村民,防止以租代征的盛行,对临时租用的最低审批权限提高到市政府的级别,光县政府还不够. 村书记选择不回应.

但是在我 2024年6月13日拨打县 12345,举报金大洋公司没有获得县级政府的宅基地征地批文,就直接强征村民宅基地的违法行为,希望县级有关部门处理, 2024年6月19日的得到县 12345的答复是,“根据属地管理原则,派发到镇政府,镇政府的答复如下,去年年底我们召开了村民代表大会,场院会,拆迁动员会.以及大家对项目落户都表示了**热烈欢迎,一致同意,积极支持项目建设.**”,看到是“热烈欢迎,一致同意”,用词极具讽刺,挑衅(此事暴露诸多问题,我待会还要详细解释)

3.1.2 欺诈之二(欺骗百姓) 拿着一纸蕪春县的林业临时许可文件来征收宅基地.

没有县级政府关于宅基地的征地預告, 征地公告, 賠償依据, 安置协议. 拿着时间戳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蕪春县林业局的临时占用林地的批复 强拆村民的宅基地. 口头上村委会对大家说这是湖北省的重点项目.

3.2 拆迁过程中没有友好的通知和对人基本的尊重

实际操作的时候都是挨家逐个的拆迁, 而不是集体约谈. 每家谈之前的时候其实都是已经故意施工将土方埋到未签字家的房屋脚下, 造成一种势在必得的架势.

3.2.1 用强之一(直接蛮干) 直接动工拆掉带头签字的 5 家, 而不顾及邻居未签字的感受

之前关于征收一直是谣言, 我们真正确定王海湾要拆也是从这一刻开始, 2024 年 5 月 21 日, 动土施工填平鱼塘. 因为鱼塘是其中一家承包的. 此时带头签字的组长的隔壁就有一户是常住在王海湾的, 施工噪音之大, 灰尘之大, 还有鱼塘填埋后的臭气熏天, 以及井水浑浊, 逼得此户完全没法住下去. 这家人还没有签字同意征收.

3.2.2 用强之二 破坏地面附属物却从不事先通知对应的村民

各家村民的宅基地周边的林地其实都有各家种的树, 比如板栗树, 板栗挂果都至少 10 年了. 还有很多菜地, 菜地有果树, 比如橘子, 桃子, 李子, 枇杷也都是挂果几十年的. 直接铲平, 根本没有事先通知村民. 还有我家后院的好几棵几十米高的棕树, 芭蕉树也将不保. 非常生气的人跑去村委会门口闹, 村书记当场发微信红包, 100 到 200 不等.

3.2.3 用强之三 在村道路的入口处安装大铁门, 并上锁. 进出要质问, 老人不让进

铁门只对机动车有约束, 村民可以从铁门的侧面进出

3.2.4 欺诈之三 企业负责人说是扶贫项目

一个从深圳赶回来的年轻人回乡, 问了企业负责人这个项目的细节. 企业负责人说是扶贫项目. 但是我问了村书记, 村书记说这不是扶贫项目, 是**湖北省重点扶持项目**. 我后来询问镇政府的负责维稳的王主任, 到底是不是扶贫项目, 他说这个是属于**蕪春县招商引资进来的项目**, 解决菜篮子问题, 村书记和企业负责人说的话都没错, 是我理解不了.

3.2.5 用强之四(把土从墙角埋到厨房的烟囱上了) 已经签字同意拆房
此户已经签字,同意拆房子,但要求必须事先安排好宅基地,而村委会办不到.



3.2.6 欺诈之四(合同的问题) 每个人的签字情况不同,极具个性化,但
内核没变,只要签字就是承诺放弃一切.

有的没有合同,有的只有电子版,有的合同不给,说是要寄到武汉市才给,有的有合同,但是只有企业公章,企业作为征收实施单位,没有政府和村委会的公章,只有村书记的个人担保签字.但个人担保,这法律上不能代表村委会.

3.3 没有拆迁后的宅基地安置细节,没有祖坟和田地处理细节

3.3.1 新宅基地的安置细节

很多村民愿意妥协拆掉旧房,但唯一不能破的红线就是收回宅基地,不给新宅基地。

3.3.2 祖坟安置细节

之前没有明确的规划,也是事后发生争议才临时补充的非常粗糙的安排。

我们老祖宗有句骂人的话,刨你的祖坟,这可不是小事,但是在前期,根本没做具体解释。

3.3.3 土地附属物的处理细节

没有规划,直接强制推平。一户因为这事报警过。

3.3.4 现有田地的处理细节

没有规划,农田需要水,电,道路的,这么一搞,根据约定俗成的规矩,地随房走,现有农田是不是就确定荒废了,2028年到期后还能自动续期吗?

4.其危害性

欺诈和用强之所以能得逞,根本原因是没有做到程序正义,如果做不到程序正义 (procedural justice, “看得见的正义”), 那么将会出现很多有法不依,违法不究的情况,各级部门的信访工作量会非常的多(于是造成了现如今的县市级的信访电话都是打不通的,要求只接受线下处理,而省级信访单子又转达下级,极其低效),村委会的这种先干了之后再补充一次强行解释,是很可怕的,下面我详细解释其背后的成因。

4.1 村委会的身份具有欺骗性

村委会对上代表村民,对下代表政府,而实际情况就是,村委会向上汇报工作的时候可以根本就不用通知到全体村民就一人代表,这是直接的**欺骗政府**,向下做群众工作的时候,直接说是政府的决定,不容商量,**欺诈村民**。

关于村委会的职能,90%的村民是拎不清的,就算我跟政府领导讨论村委会的职能的时候,镇政府的政法委的副主任还说村委会就是代表国家政府的,我提出了质疑,村委会不能代表国家政府,国家政府的最低行政级别是镇政府,此时的他才附和我,表示同意。

4.2 村委会的身份天然具有国家法律的特别照顾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市场经济中是一种特别法人,不是一般法人,而实际情况就是村委会以一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身份参与到市场经济活动中,永远不用担心风险,钱赚到了那是**村委会这个小团体分享利益的大头**,亏损了那就**由国家和村民来承担损失**,

村委会不用承担风险,我这里省略了很多案例和线索.

就是这么一个特殊的存在,滋生和助长了一大批行政体制的边缘人物,投机和钻营的法外之徒,村霸.

4.3 基层政府的不作为,不表态,高层政府只派单转发,不督导

4.3.1 镇政府

在 2024 年 6 月 11 日致电彭思镇政府,政府说这个项目是蕲春县招商引资进来的,企业跟村民直接协商就行,政府不参与此事,只起到服务的角色.我反问,你的意思是说政府允许我们个人跟企业依照自由市场的价格自由交易集体土地吗?他说这个不能说.我说政府肯定要主导,而且要提供定价依据和赔偿标准,不然老百姓作为弱势群体,太被动了.他说他会帮我汇报给县政府,之后没有后文.

但是从镇政府答复我给县 12345 的信访单的内容看得出来,镇政府法律意识相当薄弱.

4.3.2 县政府

很多次致电县政府和县农业农村厅,一直都是装作不知道,推脱,不正面回答.县纪委还教育我,说年轻人不应该动举报这个念头.

4.4 村民(被村委会代表的沉默群体)向上维权之路难于登天

我就读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现如今年近 40 岁,前 20 年生活和学习在湖北,后 20 年学习和工作在北京.我的阅历让我见证了咱们国家的各个社会角色和经济组织的运作模式,但就算是具备我这样的阅历的人,真正亲自走起这个维权之路,仍然困难重重,以失败告终.如今的我已经被湖北省自然资源厅信访办拉黑了(拨打 19 个电话,只有第一次电话接听了,后面的 18 个电话都是选择性的无视,超时自动挂机,然而我打电话给省自然资源厅的咨询部询问省自然资源厅信访办的电话的可用性,确认省自然资源厅信访办的电话是从来不过滤来电的,且一直保持畅通,这就进入死胡同了).

普通人向上维权不仅要克服自身的认知障碍,具备极好的口才,还要克服属地管理原则带来的漫长等待.还要面临属地管理原则被人滥用的风险.

4.4.1 普通人维权需要克服的认知障碍

4.4.1.2 维权的途径和种类

维权这个词从未进入我的视野,我毫无经验.我在两个月之前根本没意识到维权还分很多种途径,也傻傻分不清咨询和投诉的区别.后来是自己摸索出来的,咨询是开环的,无回执,投诉是闭环的,有回执.

普通人可以维权的途径有以下几条,警察,政府,12345,信访部门,各职能部门. 我接下来将用我的个人经历来阐述这些部门的情况.

- 1) 警察. 当我非暴力不合作,没有签字,施工方故技重施,将土方故意堆在我家墙脚下的时候,按照法理,我是可以选择报警的.但是我知道,在法律松弛的地方,警察并不一定是我最后的最坚强的依靠,我最后的依靠只有我自己! 若是其他国家,侵犯私人住宅,宅主是可以持枪击毙不法侵害者的.我选择了跟镇的负责维稳的王主任和村长沟通.
- 2) 政府. 2024年6月11日,我打电话给镇政府,询问没有征地公告就直接强拆一事,镇政府明确说了,负责拆迁的是一个国企,国企不需要拆迁公告,政府不参与此事,只起到中间服务的作用,我质询是否意味着政府允许民间对集体用地自由交易的行为,他们回答是这话不能讲,我可以帮你向上面的县政府反馈.很长时间后,我又直接打电话给县政府,接待电话的说我这里只是派单电话,无法回答你的问题.这事归农业农村部管,我可以帮你找一下农业农村部的电话,并且友好提醒我上班电话是下午2点半.不是2点.我后来打给农业农村部,人家说会给领导反馈,但至此没有下文.再次打电话,人家说让我走信访部门,我说信访打不通,他就说那就线下拿着材料过来.
- 3) 12345. 县12345打了两次,因为没有经验,人家说这个属于法律事情比较专业,会帮我咨询,然后没后文,然后我第三次直接改咨询为投诉,对方开始慢慢的在电话语音上根据拼音记下了我的工单的投诉内容,结果整整一个星期后,就说根据属地管理原则,派单到彭思镇政府,镇政府给了答复,是去年年底已经召开的村民代表大会,你不满意?那就走信访吧!而且蕲春县信访不接受线上信访,只能线下带着材料来办理! 打给省的12345,也是属地管理原则,派到了黄冈市12345,黄冈市12345给答复是得到村委会的答复,但是村委会的答复非常的官腔,而且黑白颠倒,我不同意他的陈述,并且给出了不同意的几个地方,然后他就说会帮我打回去,让村委会再次答复,再次就没后文了,问就是那边还没给答复,后来我再主动打电话给省12345咨询处理进展,说我曾经打过电话,省的12345直接说之前没收到我这样的投诉记录!同时网站上的处理进度改成已经结单,感谢我对湖北12345的关注.
- 4) 信访部门. 既然蕲春县信访不接受线上处理,那我就试试省的信访,确实可以,7月5日当天省立刻派到了黄冈市的信访,黄冈市的信访给我搁置了3天,转到了蕲春县的信访,蕲春县的信访也给我搁置了3天,然后转给了彭思镇,彭思镇给我搁置了5天,终于在7月13日的时候,我收到了镇政府的电话.结果一番下来,人家的答复是帮我向县政府反馈.
- 5) 职能部门
我一开始以为这事是土管所负责的,然后打给了镇土管所,镇土管所说他不懂法律,应该找镇政府,我让他告诉镇政府的电话给我,他说他不知道.后来我自己解决的,镇政府说帮我反馈给县政府,没后文. 后来我想到了应该归农业农村部管,于是我打了县的农业农村部,结果也是说要给领导反馈.同样没下文.然后我又开始向省农业农村部反馈,响应很迅速,她说会帮我督办. 然后过几天我收到了彭思镇畜牧站的电话,彭思镇畜牧站的人指责我胡乱举报,你一个年轻人为啥要阻挠惠民工程.我非常客气的解释我要反馈的是宅基地的事情,宅基地不归你管吧,是人家派错了单子. 然后第二次我

拨打省农业农村部,然后第二次我收到了县畜牧站的电话,县畜牧站的人说这是不归他管,让我找县的农业农村部.这事陷入死循环了.我第三次拨打省农业农村部.这次她告诉我,宅基地新建审批归农业农村部管,宅基地拆迁归自然资源部管.后来我又电话给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部让我走信访途径.

4.4.1.2 需要具备一定的法律基础和极好的口才

在这短短两个月,我的经验值不断刷新,我发现必须具备足够好的口才,才能高效的获得重要的信息,突破重重话术制造的人为障碍.

4.4.2 属地管理原则

根据属地管理原则,越级维权会被打回到行政级别较低的一级,可如果我反馈的就是这一级的问题,肯定要由问题所在行政级别的上一级来处理.然而实际情况是属地管理原则实际上已经被一些地方部门滥用.比如我打电话投诉给县的 12345(因为从来没有维权经验,之前打了两次是咨询电话,咨询不产生工单,只有投诉才能产生处理工单),投诉金大洋企业没有获得县级政府的宅基地征收的公文,就违法征收土地.结果人家直接义正言辞的告诉我,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已经派单给镇政府,并且得到镇政府的答复.当我对派单产生疑问的时候,她就说镇政府也是政府啊,如果对处理结果有疑问,请走信访途径,而且县信访不接受网络线上和电话处理,只能线下处理,这让我隐隐约约感受到**信访途径就是一个把刁民打入冷宫,通过搁置争议,长时间消耗投诉人的时间和心力,达到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的这么一个效果的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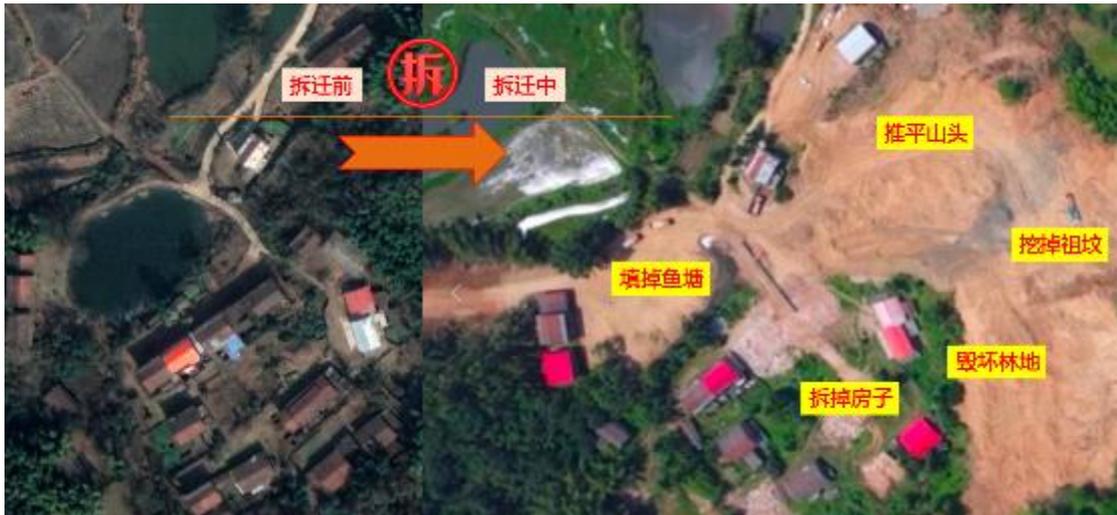
4.5 对社会的影响

基层公职人员的欺诈骗用的工作模式对普通老百姓的影响是深远的.这次事件让我一下子读懂了很多长辈的做事风格,看到了很多揪心的细节,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反应,比如有斯德哥尔摩综合征的,有习得性无助的,有多疑怕事的,有沉默冷淡的,有类似<平庸之恶>里的艾希曼的角色.**可就是还没看到新中国该有的阳光幸福,配得感很足的类型.**

5 顾虑与诉求

5.1 顾虑

我们这个村的地下有青砖,肯定也有古墓,历史遗物,施工方施工会不会造成破坏.还有我们村的土和石子据多方传言极具价值.所有这些细节问题都不能草率.自然资源部要严控所有的征地拆迁项目.



另外，整个项目说是临时征用村子 2 年，用于养猪企业职工临时住宿用的活动板房，建设到期后将宅基地返还给村民，田地不动。而实际上，金大洋公司贴出的板房建设周期就有 2 年，而且跟村民的协商的协议都是永久征收！不仅毁坏田地、推平山头、挖掉祖坟、填平鱼塘，修建 15 米宽道路，还在工地上进行钻井活动，疑似采矿。



5.2 诉求

希望有人能拨冗关注此事，切实执行习近平主席提及的全面依法治国，让基层公职人员提高法治觉悟，依法开展群众工作，让法律的程序正义深入人心，给普通老百姓一个基本的生活托底的保障，给面对暴力侵害正在坚守非暴力不合作的守法公民一个生存空间！

这个二维码是一个网址,将提供文章提到的所有事实的语音,视频,微信文字证据.

